

步兵正規班 361 期「機步營戰術」試題與參考案

作者/許智評少校



陸軍官校專22期，步兵學校正規班345期畢業；曾任排長、副連長、訓練官、連長；現任職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戰術教官組。

提 要

- 一、本測考目的在驗證學者情報判斷應考慮要項與計畫作為完整內容，使初學者具備未來戰術運用基礎，故想定內容之敵軍番號及編裝，均非共軍真實資料。實際作業乃結合軍用地圖採透明圖紙測考方式，因讀者無法取得地圖，表達試題力空時相關因素以要圖方式呈現。
- 二、本想定以第1軍團於北部反擊奏功後，奉命南下增援中部軍團作戰，惟其戰損約15%，須3日後方能完成整補向南取攻勢；故命機步211旅即派遣一加強營，控領牛牯嶺(948,529)周邊地區，掩護旅主力儘速完成整補後，掌握頭前溪北岸要點，以掩護軍團整補與機動安全，開創軍團爾後作戰有利之空間。在此狀況下，設計機步3營須儘速機動至牛牯嶺地區完成防禦部署，實施情報判斷與戰術運用構想。
- 三、本狀況乃磨練學員能否依據任務及上級指揮官企圖，針對當前敵情、地形及時空環境，將敵有能力實施，且影響我任務達成之各可能行動予以列舉，並藉內心分析，研判作戰地區對我作戰行動之影響、敵較大可能行動及敵軍特、弱點等項，繼以考量我軍能力，研擬行動方案，策訂完整附圖式三部五段之防禦計畫，強化學員計畫作為要領與作圖觀念及技巧，使其具備未來旅、營級參謀或連級主官職能，以達預期教學目標。

關鍵詞：情報判斷、防禦計畫、作戰透明圖。

壹、測驗時間與內容

節次	第一節	第二節
時間	50 分鐘	150 分鐘
內容	情報判斷	撰擬附圖式防禦計畫
作業要求	一、敵可能行動列舉(至少 3 條)。 二、情報判斷第五段結論部分，包括作戰地區對我作戰行動之影響、敵較大可能行動、敵軍特、弱點等 3 項。	一、以透明圖式作業(左圖右文)。 二、文字部份：條列式完整三部五段。 三、透明圖部分：依作戰方式調製透明圖，須包含砲兵與迫砲位置、彈藥分配點、傷患集中點與工兵排位置。
成績配比	40%	60%
參考資料	台灣省 1/25000 地形圖—新莊子、湖口、新竹市、竹北、頭份、竹東附近要圖。	

貳、第一節試卷、參考案、參考案說明及評分表

一、第一節試卷：

(一)一般狀況：(如一般狀況圖)

1.我軍：

(1)陸軍：

A.第1軍團轄機步211旅（機步1、2、3營、戰車營及所屬戰鬥與勤務支援部隊）、機步212旅、裝甲311旅，自9月中旬起，針對觀音、大園及八里地區登陸敵軍陸續實施反擊奏功，惟戰損約15%，至0917日晨，主力分於觀音海岸、八里地區圍殲殘餘敵軍，機步211旅位於富岡周邊地區積極整補，預於0918日1800時前可完成整補。

B.機步211旅於0917日0600時接獲軍團預令，要旨如下：

(A)苗栗之敵判為摩步273團，有北侵之徵候，預於24小時內可抵鳳山溪一線。

(B)軍團任務：

軍團概於0920日晨向南取攻勢，協力中、彰地區守備部隊擊滅登陸敵軍，以利爾後作戰。

(C)軍團指揮官作戰企圖：

a.作戰目的：協力中、彰地區守備部隊擊滅登陸敵軍。

b.重要行動：

(a)實施偵蒐，掌握西螺溪至鳳山溪間敵軍部隊動態。

- (b)一部兵力儘速肅清觀音、八里殘敵，掩護主力實施整補。
- (c)機步211旅以一機步營控領牛牯嶺周邊地區，掩護該旅儘速完成整補。
- (d)機步211旅整補後，南下控領頭前溪北岸要點，掩護軍團整補與機動。
- (e)裝甲311旅於0920日晨任軍團主力縱隊，向南發起攻勢，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後，續向中、彰地區擊滅登陸敵軍
- (f)機步212旅於0920日晨任軍團西翼縱隊，向南發起攻勢，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後，續向中、彰地區擊滅登陸之敵
- (g)機步211旅於軍團發起攻勢後任軍團預備隊，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後，續向中、彰地區擊滅登陸敵軍。

c.所望戰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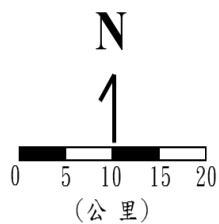
- (a)殲滅敵軍60%。
- (b)我軍戰力仍保有80%以上。
- (c)協力中、彰地區守備部隊規復地區要點。
- (2)海軍：正致力於海權爭奪，短期內無法支援陸上作戰。
- (3)空軍：正積極爭取鳳山溪以北地區制空權。
- (4)資通電軍：對敵具有情資蒐整、癱瘓反制、指管防護、封包流量監控及電子偵測、干擾、定位等能力。
- (5)化生放核：各部隊均完成核生化防護訓練，具備核生化狀況下作戰能力。
- (6)通信、資訊及電子戰：已完成37C系統VHF跳頻無線電機暨機動數位微波系統旅(營)級終端台換裝訓練，可遂行中、長距離的語音/數據通信與旅對營資訊鏈路建立，具語音、視訊及數據通信、保密、抗干擾等特性；各部隊僅能實施電子戰防護。

2.敵軍：

(1)陸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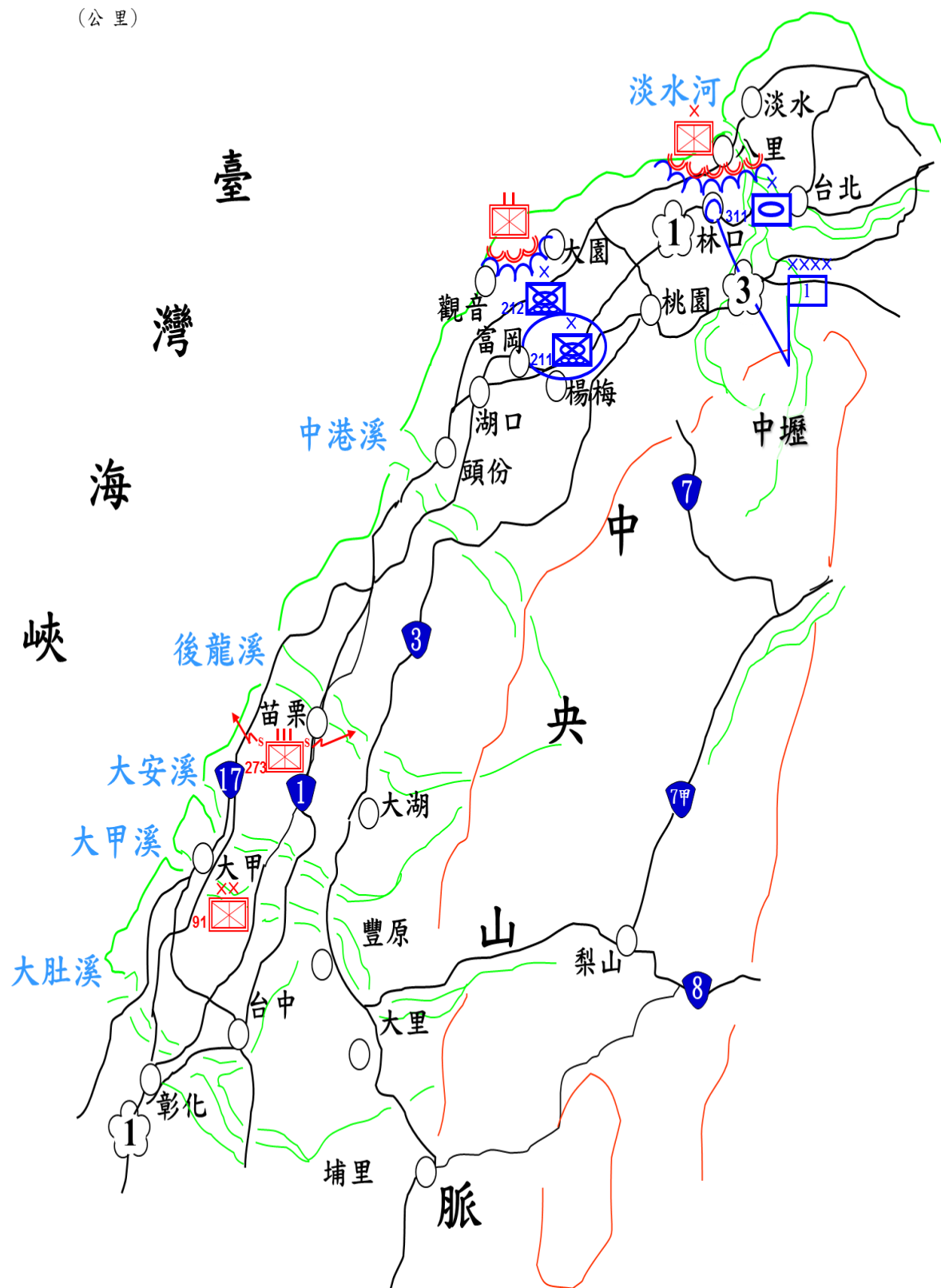
敵73集團軍於中、彰地區登陸後，於大肚山、八卦山要域與我守備部隊激戰中，目前狀況不明；大甲附近敵91師正實施整補活動頻繁，苗栗附近發現敵先遣部隊積極向北偵搜中，判為91師之一部；八里與觀音地區登陸部隊與我激戰後，刻正於現地固守待援中。

- (2)海軍：正致力於海權爭奪，短期內無法支援陸上作戰。
- (3)空軍：對鳳山溪以北不斷實施偵察，活動頻繁。
- (4)化生放核：各部隊均具有化生放核作戰能力，唯未發現使用徵候。
- (5)電子戰：集團軍所屬電子對抗營可有效對敵實施電子偵蒐、干擾、欺騙、偽冒及電子反制等作為。



第一節一般狀況圖

(xx)09170600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繪製

(二)特別狀況：(如特別狀況圖)

1.機步211旅機步3營營長於同日0920時接獲旅部命令，要旨如下：

(1)本旅任務：

旅預於0918日入夜後南下增援，控領頭前溪北岸要點，以掩護軍團整補與機動安全，復於0920日晨任軍團預備隊，向南發起攻勢，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後，續向中、彰地區擊滅登陸敵軍，以利爾後作戰。

(2)旅長作戰企圖：

A.作戰目的：擊滅竹、苗、中、彰登陸敵軍。

B.重要行動：

(A)實施偵蒐，掌握大甲溪至鳳山溪間敵軍部隊動態。

(B)主力須於0918日1800時前完成整補。

(C)以一加強營儘速機動至牛牯嶺，控領鳳山溪南北要點，掩護旅整補安全。

(D)於0919日入夜前須控領頭前溪北岸要點，掩護軍團機動南下。

(E)於0920日晨任軍團預備隊，向南發起攻勢，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地區。

(F)續向中、彰地區協力守備部隊擊滅登陸敵軍。

C.所望戰果：

(A)殲滅敵軍60%。

(B)我軍戰力仍保有80%以上。

(C)協力中、彰地區守備部隊規復地區要點。

D.機步3營儘速機動至牛牯嶺地區，控領鳳山溪南北要點，以掩護旅整補安全；旅攻擊發起後集結整補轉任旅之預備隊。

E.砲兵營砲1連(155H自*6)受貴營作戰管制，反裝甲第3排(TOW*3)與工兵第3排配屬貴營運用，於1000時生效。

2.機步3營營長受命後隨即召集指揮所參謀宣達任務，並實施初步參謀作業指導如下：

(1)通知各部隊儘速完成出發前準備。

(2)參謀主任立刻完成行軍命令下發，務必於1100時前到達牛牯嶺地區，以爭取防禦準備時間。

(3)同步完成偵察計畫，到達牛牯嶺後立刻召集各連連長實施現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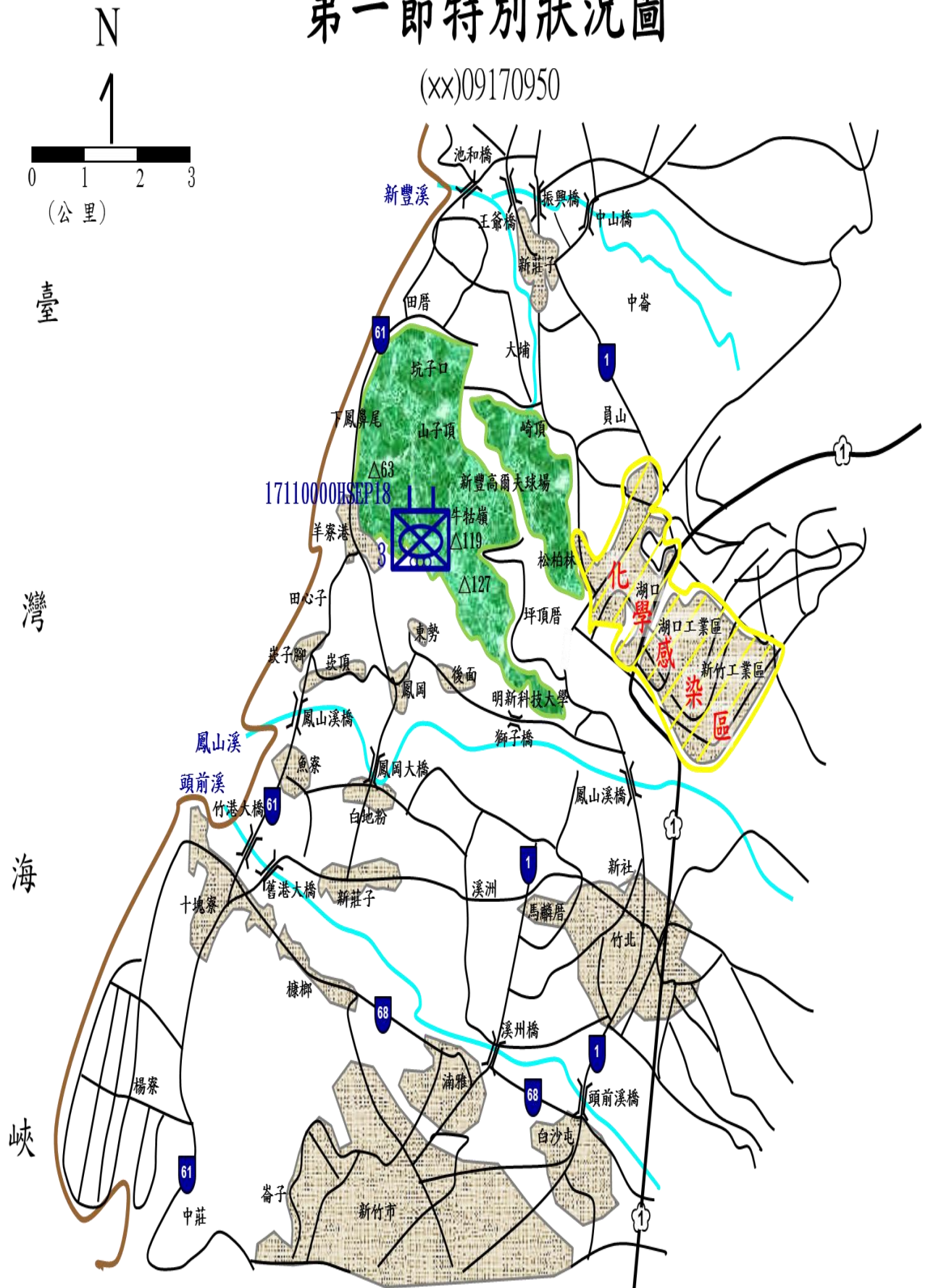
(4)各參同步實施任務分析作業。

(5)參謀主任訂定初步時間規劃管制表，並管制各參作業進度。

3.現在時間：09170950，貴官為機步3營情報官，正實施戰場情報準備作業。

第一節特別狀況圖

(xx)09170950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繪製

(三)作戰參考資料：

1.作戰地區概要：

(1)天氣：9月17－23日天氣晴朗，能見度良好，平均溫度24℃－35℃，風向東北偶轉西南，風速每小時7.7m/s。

(2)光度資料：

日期	始曉	日出	日沒	終昏	月出	月沒
0917	0520	0543	1758	1821	1238	2339
0918	0520	0543	1757	1820	1328	—
0919	0520	0543	1756	1819	1415	0027
0920	0521	0544	1755	1818	1500	0117
0921	0521	0544	1754	1817	1542	0208
0922	0522	0544	1753	1816	1622	0300
0923	0522	0545	1752	1815	1659	0352

(3)山系：本地區為中央山脈西麓丘陵，地形起伏，台3號道以東地區地形較為陡峭，人車運動受限，400公尺以上高地均不納入運用，視為障礙；標高300公尺以下高地，部隊越野不受限制。

(4)水系：河川多為由東向西流向，此間多條河川橫互，切割成塊狀，形成南北交通及軍事障礙，主要溪流計有新豐溪、鳳山溪、頭前溪、客雅溪及鹽港溪等，遇天雨溪水暴漲，人車無法通行；鳳山溪與頭前溪上高速公路以西地區，除既設橋樑，餘均無法徒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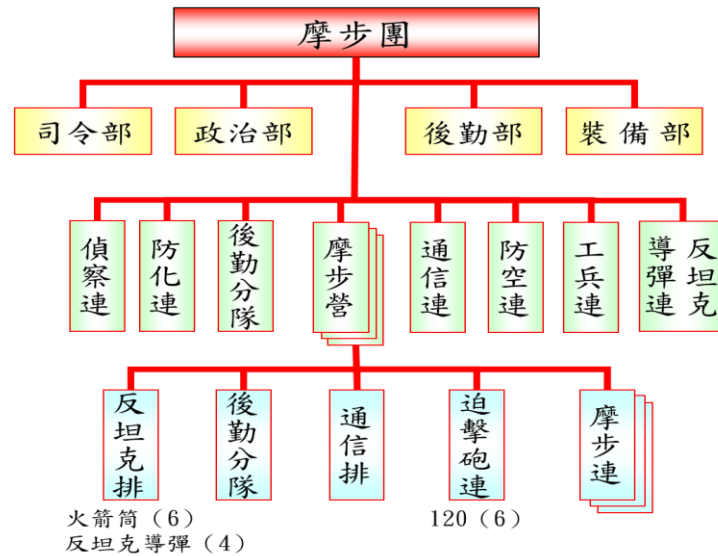
(5)植物：以水稻農作為主，種植期間對部隊越野運動受限，其餘山坡多為矮林，可提供有限之隱、掩蔽。

(6)建築物：地區內鄉村，城鎮均為鋼筋混凝土建築，可提供適當隱、掩蔽，惟影響觀測與直射武器射擊；新竹、湖口工業區化工廠爆炸形成大面積感染。

(7)交通：土質通行性良好，圖上棕色實線道路可雙向通行野戰諸車輛，雙線黑線與點線道路僅能單向通行。新竹機場、高速鐵路及縱貫鐵路受戰事影響多處破損毀壞，短期內無法使用；國道1號坍塌嚴重，形成障礙。

2.敵軍教學編裝：

共軍摩托化步兵團、營編制判斷表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繪製

3.機步營編裝：

- (1)營部暨營部連：轄行政組、偵察排、通信排、支援排、衛生組、保養排、120迫砲排（120×6）。
 - (2)機步連×3：各連轄機步排×3、81迫砲排（81×3）。
- (四)問題：貴官為機步3營情報官，請完成以下作業：
- 1.敵可能行動列舉。(至少列舉3個敵可能行動)
 - 2.情報判斷第五段：結論(特弱點部份依狀況、地形及敵軍編制判斷表分析，至少各3條)。

二、第一節參考案：

(一)敵可能行動列舉：

- 1.於0918日0520時，以27～36個摩步排及6～7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東，沿溪州橋－馬麟厝－明新科技大學向△127發起攻擊，最後指向△119。
- 2.於0918日0520時，以27～36個摩步排及6～7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牽制鳳岡大橋正面守軍，並以滲透穿插方式威脅守軍正面，阻我預備隊行動，主力在西，沿竹港大橋－炭子腳向△63發起攻擊，最後指向△119。

3.於0918日0520時，以24～36個摩步排及6～7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及△127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中，沿舊港大橋－白地粉－鳳岡向牛牯嶺發起攻擊，突破後指向△119。

(二)結論：

1.作戰地區對我作戰行動之影響：

(1)天氣：

作戰地區天氣晴朗，有利我觀測及砲兵對目標之辨識與射擊；風向東北偶轉西南，有利我施放煙幕及核生化防護作為。

(2)地形：

A.新竹及湖口工業區化學感染形成障礙，縮小我防禦正面；△63－明新科技大學一線均為橫向山脊，有利我實施防禦；牛牯嶺以東地區縱深短淺，一旦突破便可直趨我後方地區。

B.城鎮有利我實施警戒及前觀部署。

C.魚寮、白地粉、新莊子、馬麟厝、十塊寮、糠榔、湳雅為瞰制鳳山溪、頭前溪諸橋樑之要地，有利我實施河川攻防戰。

D.羊寮港、崁子腳、崁頂、鳳岡、東勢、後面為營主陣地帶前緣重要城鎮，可編組屏衛陣地，崁子腳可瞰制鳳山溪橋，另與羊寮港可有效瞰制台61/15號道路；崁頂、鳳岡可有效瞰制縣118號道路，上述要點皆可直接吸引、牽制敵軍兵力，並分割敵軍。

(3)最佳防禦前緣：羊寮港至明新科技大學東西一線。

(4)我進入該地區最佳接近路線：沿富岡－湖口－員山－牛牯嶺。

2.敵較大可能行動：

(1)於0918日0520時，以27～36個摩步排及6～7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東，沿溪州橋－馬麟厝－明新科技大學向△127發起攻擊，最後指向△119。

(2)於0918日0520時，以24～36個摩步排及6～7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及△127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中，沿舊港大橋－白地粉－鳳岡向牛牯嶺發起攻擊，突破後指向△119。

3.敵之特、弱點：

(1)特點：

A.兵力較我為大。

- B.當面之敵部隊組織與戰力完整。
- C.作戰準備時間充裕。
- D.電戰能力較我為優。
- E.轄有防化連，偵檢、消除能力強。
- F.設有後勤分隊，具備作戰中保修能力。
- G.編制防空連，具有中、低空防護能力。
- H.團轄反坦克導彈連，各營亦編制反坦克排，反裝甲火力強大。

(2)弱點：

- A.登陸敵軍經渡海與連日作戰，官兵體力疲困。
- B.兵力運用受河流分割及橋樑限制。
- C.敵初期須仰攻，攻勢進展不易。
- D.敵機動力、裝甲防護力均較我為劣。
- E.火力支援有限。
- F.風向不利其核生化作戰。
- G.短期內其後勤補給困難，戰力難以持久。

4.建議：

- (1)各部隊加強對空偽裝作為，防敵偵知。
- (2)偵搜部隊先期派遣至十塊寮、糠榔及滿雅等地，早期警報敵情，另結合偵搜運用計畫與圖解，查報各項敵軍徵侯及情報蒐集要項，掌握頭前溪以南敵軍動態。
- (3)情報蒐集要項：
 - A.是否發現敵砲兵？若然！其型式、數量、位置為何？
 - B.查報敵軍是否具航空兵及特種作戰能力。
 - C.敵師主力是否北上增援？若然！其時間、地點、動向為何？

三、第一節參考案說明：

- (一)正規班學員於本階段僅學習各類判斷、計畫及機步營白紙戰術、攻、防應用戰術等課程，故本節次主要磨練學員能否依問題，從複雜想定中，找出其單位(機步3營)任務，並依戰場情報準備步驟，推斷出作戰地區範圍，繼而分析作戰地區、評估敵軍威脅，研判出敵可能行動，最後產出情報判斷結論部份。
- (二)情報判斷為一合理之思維程序，係基於任務，針對當前狀及可能發展，綜合考量作戰地區特性與敵軍狀況等有關因素，列舉敵每一可能行動，加以研討並分析其採行之公算大小，進而產生判斷之結論，俾提供指揮官及其參謀適時正確之情報，以作為判斷、選定我軍行動方案

及下達決心之參考；而當狀況有變化時，情報參謀應即修正其判斷，並運用最新情資，不斷研判分析，以保持新穎。

(三)情報判斷之目的在判明敵實際或潛在之能力與行動，其結論包括：作戰地區特性對我作戰行動之影響、敵較大可能行動及敵之特點與弱點等。

(四)列舉敵可能行動，應考量兩個條件、四項內容如下：

1.兩個條件：

(1)敵有能力採取。

(2)敵採取後，對我任務達成，具有顯著之影響者。

2.四項內容：

對敵可能行動之表達，應簡明扼要，敘述時應說明敵將採取何種行動、於何地採取行動、以何種兵力或武器實施及何時開始或完成，內容包括如下：

A.何時：

機步211旅於0917日0600時接獲軍團預令，苗栗之敵於24小時內可抵鳳山溪一線，也就是0918日0600時前，依光度資料研判，於始曉0520時向我發起拂曉攻擊之機率最大。

B.何地：

機步第3營之任務為控領鳳山溪南北要點，掩護旅整補之安全，旅攻擊發起後集結整補轉任預備隊；故界定其作戰地區應北起新豐溪、南至頭前溪南岸，東起國道1號(因其坍塌嚴重，形成障礙)、西至沿岸近海附近。敵軍於地區內須通過頭前溪及鳳山溪等天然障礙方能直指牛牯嶺，且前述溪流於高速公路以西地區，除既設橋樑外，餘均無法徒涉；故研判敵向我接近路線計有三條：

(A)竹港大橋連接鳳山溪橋之台61號道。

(B)舊港大橋連接岡大橋之道路。

(C)溪州橋連接鳳山溪橋之台1號道。

C.何事：

想定設計敵73集團軍於中、彰地區登陸後，刻正於大肚山、八卦山要域與我守備部隊激戰中，而第1軍團實施連續反擊奏功後，戰損約15%，概於0920日晨方能向南取攻勢，增援中、彰地區守備部隊，故當前僅能以機步211旅有力之一部(機步3營)南下牛牯嶺，以防其摩步273團向我襲擾；惟大甲附近敵91師正實施整補活動頻繁，故211旅務須於0918日入夜前完成整補，並南下增援，控領頭前溪

北岸諸要點，以確保軍團整補與機動安全。綜上所述，敵軍必利用北部軍團休整之際，儘速奪占尖苗要隘，以確保中部戰線不受干擾，掩護其主力決戰，故判當前之敵應採攻勢作為。

D.如何：

機步3營固守鳳山溪至新豐溪間要點其作戰期程概約2日，大甲附近敵91師可能完成整補，且未運用於我作戰地區以外，但可合理判定其能即時到達，故判其為增援部隊。而摩步273團係能適時與我作戰，且足以影響我任務達成，故將其視為投入部隊，統計時應以我軍層級低兩階層計算，參考共軍摩托化步兵團編制判斷表，其轄3個摩步營及1個反坦克導彈連，且各營均附有1個反坦克排及迫擊砲連，判其兵力應為27個摩步排及6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大小；然摩步273團為91師之先遣，可能獲上級增加之兵、火力，故判其應為27～36個摩步排及7個反坦克導彈排之兵力，並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向我發起攻擊。

- (五)作戰地區對我作戰行動之影響，主依天氣、地形及其他特性所得各項事實資料與分析，予以列述；對我軍之攻擊行動，應指明最佳接近路線及對攻擊實施之影響，對我軍之防禦行動，則應指明最佳防禦地區前緣及通往或進入防禦地區之最佳接近路線與對防禦實施之影響。
- (六)敵較大可能行動，係依所列舉之敵可能行動，經分析討論後所產生結果，記述時，就研判敵採行之公算大小，依序列出2～3條，第1條即為敵較大可能行動，第2條為次要可能行動，以此類推。
- (七)敵之特點與弱點，係按參二對敵軍戰術思想、原則、戰術戰法、科技武器等之瞭解，實際就敵軍部署、編組、兵力、活動及作戰地區現況，研判其特點與弱點，以作為爾後各項判斷之依循；敘述時僅說明敵特、弱點事實，不宜建議任何對策，以免影響各參判斷及指揮官決心下達。
- (八)建議事項通常就情報業管立場，於報告結論後提出，供指揮官裁決：
 - 1.提出2至3條次一作戰階段情報蒐集要項，請指揮官裁定，以作為修訂情報蒐集計畫及草擬情報文件之依據。
 - 2.對即將遂行戰鬥階段之偵蒐部隊運用，可於作戰會議中，將運用構想提出，建議指揮官裁定，以為爾後草擬情報文件，指導偵蒐作業之依據。

四、第一節情報判斷評分表：

項次	配分	要求事項	文字內容	扣分標準	備考
一	30分	敵可能行動 列舉	完全未作答者	30分	
			敵可能行動列舉欠具體	5分	最多扣15分
			未以四何方式列舉	12分	少一何扣3分
			兵力未低兩階層敘述	2分	
			未敘述主力方向	2分	
			敵無能力或 無任何徵候採取	3分	
二	36分	作戰地區 對我作戰 行動之影響	完全未作答者	40分	
			未說明天氣對我作戰 行動之影響者	13分	
			未說明地形對我作戰 行動之影響者	13分	
			上述2項敘述欠完整者	3-6分	
			未敘述最佳防禦前緣者	5分	不適切扣2分
			未敘述我進入該地區 最佳接近路線者	5分	不適切扣2分
三	15分	敵較大 可能行動	完全未作答者	15分	
			僅列述1項 敵較大可能行動者	7分	
			敵較大可能行動列述 (四何)欠完整	8分	每少一何 扣2分
四	15分	敵之特 、弱點	完全未作答者	15分	
			僅敘述敵特點未敘述 弱點或僅敘述弱點 未敘述特點	7分	未滿3項 每1項扣2分
五	4分	建議	完全未提供建議者	4分	不符情報參謀 所應建議事項 扣2分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製作

參、第二節試卷、參考案、參考案說明及評分表

一、第二節試卷：

(一)特別狀況(續)：

1.09171100時，營長於指揮所聽取各參任務分析簡報，情報官研析敵情如下：

(1)敵較大可能行動：

於0918日0520時，以27～36個摩步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東，沿溪州橋－馬麟厝－明新科技大學向△127發起攻擊，最後指向△119。

(2)對我危害最大可能行動：

於0918日0520時，以24～36個摩步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及△127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中，沿舊港大橋－白地粉－鳳岡向牛牯嶺發起攻擊，突破後指向△119。

2.0917日1530時，機步3營參謀主任率各參完成指參作業程序，並向營長實施決心簡報，營長核准行動方案後，準備草擬計畫呈核。

3.現在時間：0917日1600時。

(二)問題：貴官為機步3營參謀主任，請完成防禦作戰計畫。

(三)要求事項與作業參考：

1.本計畫為附圖式計畫。

2.文字部分：完整三部五段。

3.附件：

(1)情報計畫(略)。

(2)作戰透明圖。

(3)反裝甲計畫(略)。

(4)火力支援計畫(略)。

(5)障礙物設置計畫(略)。

(6)防空計畫(略)。

(7)政戰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8)逆襲計畫(略)。

(9)人事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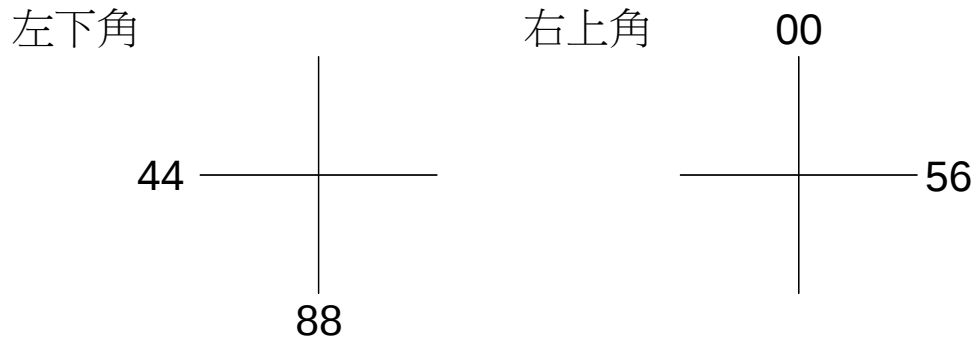
(10)後勤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11)通信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4.作圖部分：

(1)使用藍色筆標繪完整之作戰透明圖(上下註記保密區分及圖名、時間)。需包含防禦陣地、戰鬥地境線、協調點、FEBA、偵察排(含爾後位置)、戰鬥前哨、預備陣地、輔助陣地、反甲3排、工3排、營指揮所、觀測所、預備觀測所、砲兵連、120迫砲、營傷患集中點、營彈藥分配點。

(2)透明圖座標線：



5.其他：

本計畫為作戰計畫第3號，發文字號為金湯字第006號，營長為王致勝中校，受文者為機步第1連，指揮所位置於△119。

二、第二節參考案：

○○(本件屬軍事○○，保密至民國○○年○○月○○日，解除○等)

機步第211旅機步第3營作戰計畫第3號 受文者：機步第1連

地點：△119 時間：(XX)09171700 字號：金湯字第006號

參考資料：台灣省1/25000地形圖—新莊子、湖口、新竹市、竹北、頭份、竹東

任務編組：

機步第1連

機步第2連

機步第3連

—：機步第3連第3排

機步第3連第3排

偵察排

反裝甲第3排

砲1連

120迫砲排

工兵第3排

(一)狀況：

1.敵軍：

(1)敵73集團軍於中、彰地區登陸後，正於大肚、八卦要域與我守備部隊激戰中，狀況不明；大甲附近敵91師正實施整補活動頻繁，苗栗附近敵273團積極向北偵搜中；八里與觀音地區登陸部隊，激戰後於現地固守待援。

(2)敵較大可能行動：

A.於0918日0520時，以27～36個摩步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東，沿溪州橋－馬麟厝－明新科技大學向△127發起攻擊，最後指向△119。

B.於0918日0520時，以24～36個摩步排之兵力，在其砲兵及迫砲支援下，以一部向羊寮港及△127方向實施佯攻，吸引牽制敵軍，主力在中，沿舊港大橋－白地粉－鳳岡向牛牯嶺發起攻擊，突破後指向△119(附件1－情報計畫)。

2.友軍：

(1)上級：

A.軍團任務：

軍團概於0920日晨向南取攻勢，協力中、彰地區守備部隊擊滅登陸敵軍，以利爾後作戰。

B.本旅任務：

旅預於0918日入夜後南下增援，控領頭前溪北岸諸要點，以掩護軍團整補與機動之安全，復於0920日晨任軍團預備隊，向南發起攻勢，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後，續向中、彰地區擊滅登陸敵軍，以利爾後作戰。

C.旅長作戰企圖：

(A)作戰目的：擊滅竹、苗、中、彰登陸敵軍。

(B)重要行動：

a.實施偵蒐，掌握大甲溪至鳳山溪間敵軍部隊動態。

b.主力須於0918日1800時前完成整補。

c.以一加強營儘速機動至牛牯嶺，控領鳳山溪南北要點，掩護旅整補安全

d.於0919日入夜前須控領頭前溪北岸要點，掩護軍團機動南下。

e.於0920日晨任軍團預備隊，向南發起攻勢，擊滅北進之敵於竹、苗地區。

f.續向中、彰地區協力守備部隊擊滅登陸敵軍。

(C)所望戰果：

a.殲滅敵軍60%。

b.我軍戰力仍保有80%以上。

c.協力中、彰地區守備部隊規復地區內要點。

(2)鄰接友軍：無。

(3)支援部隊：無。

(4)增援部隊：旅預於0918日入夜後南下增援，控領頭前溪北岸要點，以掩護軍團整補與機動安全。

3.兵力：

(1)增加：反裝甲第3排(TOW*3，配屬、09171000時生效)、砲兵第1連(155H自*6，作戰管制，09171000生效)、工兵第3排(配屬、09171000時生效)。

(2)減少：無。

4.假定事項：

(1)我可於09180500前完成陣地編成。

(2)敵向我攻擊之兵力不超過1個摩步加強團。

(3)敵於09180500前無法到達我陣地前緣。

(4)敵主力沿溪州橋—馬麟厝—明新科技大學向△127發起攻擊，最後指向△119。

(5)敵無使用核子武器之可能。

(6)敵後續師主力無法即時完成整補北上增援。

(7)我各旅級主力能依規定時間完成整補。

(8)敵工兵連無架橋能力。

(9)敵防化連無法於0918日入夜前消除化學感染區。

(10)我空軍於0920日前均能保有鳳山溪以北制空權。

(二)任務：

營於0917日1700時，沿羊寮港至明新科技大學間編組陣地實施防禦，阻殲進犯敵軍，旅攻擊發起後集結整補轉任旅之預備隊，以利爾後作戰。

(三)執行：

1.指揮官作戰企圖：

(1)作戰目的：確保鳳山溪至新豐溪間要點，開創旅主力南下攻擊有利態勢。

(2)重要行動：

- A.以一部至頭前溪南岸至鳳山溪間實施偵蒐，掌握南勢溪至鳳山溪間敵軍動態。
- B.於鳳山溪北岸羊寮港至明新科技大學間編組防禦陣地。
- C.運用工兵部隊實施障礙設置作業，並完成橋樑搶修準備。
- D.防禦重點地區設置反裝甲火制區，擊滅敵機甲部隊。
- E.以火力先期削弱敵軍戰力。
- F.對突入之敵實施逆襲，確保陣地完整。
- G.固守羊寮港、△119、△127與明新科技大學等要點。
- H.掩護旅發起攻擊後，儘速完成整補任旅預備隊。

(3)所望戰果：

- A.殲滅敵軍50%。
- B.仍控領羊寮港、△119、△127與明新科技大學等要點。
- C.我軍戰力仍保有80%以上。
- D.順利掩護旅主力發起攻擊。
- E.協力旅擊滅竹、苗、中、彰地區敵軍。

2.作戰構想：

(1)全般構想：

營以掩護旅整補安全，並創造旅主力南下攻擊有利態勢為目的。初期以一部至頭前溪南岸至鳳山溪間任搜索、警戒，主力採兩區分，以機步1連在東為重點，機步3連任預備隊，沿崁子腳至明新科技大學間，編組陣地實施防禦，併用火力、反裝甲、障礙、逆襲及欺敵等手段，阻殲進犯敵軍。

(2)兵力：

A.主要作戰：

機步1連：於△127—明新科技大學之線，編組陣地實施防禦。

B.協力作戰：

(A)機步2連於羊寮港—△127(不含)之線，編組陣地實施防禦。

(B)機步3連於△116—小叮噹科學遊樂區之線占領預備陣地任預備隊，待命實施逆襲。

(C)機步3連3排初期前推至白地粉—麻園橋—聯興橋間任戰鬥前哨，任務完成後歸建。

(D)反甲3排於△127占領陣地，設置反裝甲火制區(附件2－作戰透明圖)(附件3－反裝甲計畫)。

(3)火力：

砲1連與120迫砲排區分防禦先期射擊、反攻擊準備射擊、攻擊摧破射擊及逆襲支援射擊等4個階段，火力行一般支援，優先重點方面，警戒部隊撤離時，優先警戒部隊，逆襲戰鬥時優先逆襲部隊(附件4－火力支援計畫)。

(4)情監偵：

A.偵察排初期於頭前溪南岸至鳳山溪間任前方警戒，爾後於新豐高爾夫球場任對空警戒與營東側後方警戒。

B.餘各部隊依情報資料蒐集實施表持續偵蒐當面敵情。

(5)工兵：

運用工3排結合火力支援計畫，指導並協力第一線連完成障礙設置與工事構築，另加強獅子橋北岸障礙強度(附件5－障礙物設置計畫)。

(6)防空：

各連以車裝武器完成防空火網環形部署(附件6－防空計畫)。

(7)化生放核：

各單位運用核生化警報器實施預警，避免遭敵實施核生化攻擊，對我造成嚴重傷害。

(8)政戰：

A.加強心戰、心防措施，以強化官兵作戰意志。

B.發揮戰鬥互助精神，並針對畏戰人員實施心理輔導。

C.完成簡易心戰品與傳單之製作，防禦戰鬥時配合戰況實施戰術性心戰喊話，以打擊敵士氣(附件7－政戰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

(9)持續作戰(勤務支援)：

先期開設各類補給點，第1、3、5類補給品採單位分配法，餘均採補給點分配法，支援優先主要作戰方面。

3.各部隊行動：

(1)警戒部隊：由偵察排擔任，初期於頭前溪南岸至鳳山溪間任前方警戒，偵搜任務結束後，於新豐高爾夫球場任對空監視與營東側後方警戒。

(2)戰鬥前哨：由機步3連3排擔任，前推至白地粉－麻園橋－聯興橋間任戰鬥前哨，待命歸建。

(3)機步1連：

- A.沿△127－明新科技大學之線，編組陣地實施防禦。
- B.與偵察排、戰鬥前哨切取聯繫，掩護其撤離。

(4)機步2連：

- A.沿羊寮港－△127(不含)之線，編組陣地實施防禦。
- B.與機步1連相鄰戰鬥地境線，線上責任屬貴連，並與偵察排、戰鬥前哨切取聯繫，掩護其撤離。

(5)反甲3排：於△127占領陣地，採一線配置，並配合障礙設置反裝甲火制區。

(6)砲1連：於新莊子占領陣地，火力行一般支援，優先重點方面，警戒部隊撤離時，優先警戒部隊，逆襲戰鬥時優先逆襲部隊。

(7)120迫砲排：於新豐高爾夫球場占領陣地，火力行一般支援，優先重點方面，警戒部隊撤離時，優先警戒部隊，逆襲戰鬥時優先逆襲部隊。

(8)工3排：結合火力支援計畫，指導並協力第一線連完成障礙設置與工事構築，另加強獅子橋北岸障礙強度，餘行一般支援，優先重點方面。

(9)預備隊：

- A.由機步3連擔任，於△116－小叮噹科學遊樂區之線占領預備陣地，支援第一線作戰，並待命實施逆襲。
- B.逆襲發起時，由偵察排及工3排任營之新預備隊(附件8－逆襲計畫)。

4.協調指示：

(1)指揮官重要情報需求(CCIR)：

- A.當面之敵是否向我發起攻擊？若然！何時？何地？兵力如何？
- B.敵主力是否沿溪州橋－馬麟厝－明新科技大學向我發起攻擊？
- C.是否於溪州橋前發現敵坦克部隊？立即回報！
- D.敵是否有後續增援部隊？
- E.鳳山溪前沿是否發現敵工兵部隊？
- F.新竹、湖口工業區是否發現敵防化部隊？
- G.空軍是否掌握制空權？

(2)風險管控：

- A.各連先期完成部隊防空火網部署，防敵空中攻擊。
- B.砲1連及120迫砲排完成安全管制措施，避免誤擊。

C.各部隊完成陣地構築後須同時注意偽裝與欺敵措施。

D.夜間注意燈火管制，防敵突襲。

(3)管制措施：

A.工事構築按人員、武器、車輛掩體、障礙物順序實施，時間有餘逐次加強。

B.各連限於09180400前完成防禦陣地構築。

C.紅色信號彈1發代表實施最後防護射擊，綠色信號彈2發代表停止射擊。

D.逆襲時，機步3連、砲3連、迫砲排、機動指揮車享有道路優先使用權。

E.預備隊完成逆襲路線修整並實施預演。

5.生效時間：假定事項經查證屬實，經營長簽核後，本計畫即轉為命令執行。

(四)勤務支援：

1.人事：兵員補充優先順序按機步1、2、3連實施(附件9－人事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

2.後勤：營彈藥分配點開設於△119反斜面，營傷患集中點開設於△119前緣(附件10－後勤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

(五)指揮與通資電：

1.指揮：

(1)指揮所位於△119，觀測所位於△127，預備觀測所於牛牯嶺。

(2)戰鬥開始後，營長位置在觀測所附近。

2.通資：

戰鬥開始前無線電除偵察部隊外，餘均禁止使用(附件11－通信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

3.電子戰：無。

附件：

簽署：營長陸軍步兵中校 王致勝

- 1.情報(略)。
- 2.作戰透明圖。
- 3.反裝甲計畫(略)。
- 4.火力支援計畫(略)。
- 5.障礙物設置計畫(略)。
- 6.防空計畫(略)。
- 7.政戰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 8.逆襲計畫(略)。
- 9.人事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 10.後勤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 11.通信類戰鬥間標準作業程序(略)。

配布：甲(加發反裝甲3排、
砲1連、工3排)

〇〇(本件屬〇〇，保密至民國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解除〇等)

機步3營作戰計畫第3號—附件2—作戰透明圖

參考資料：台灣省1/25000地形圖—新莊子、湖口、新竹市、竹北、頭份、竹東

附錄：(略) 簽署：營長陸軍步兵中校王致勝
配佈：甲(加發砲1連、反甲3排、工3排

○○(本件屬○○，保密至民國○○年○○月○○日，解除○等)

23

三、第二節參考案說明：

- (一)本節次乃延續上一節次所研判之敵較大可能行動，要求學者完成完整附圖式三部五段之防禦計畫。
- (二)防禦計畫中之「任務編組」欄，主要在表達計畫生效時，其所屬單位之「戰力組成」與「指揮、支援關係」。機步3營本次作戰獲上級配屬反裝甲第3排(TOW*3)及工兵第3排，並作戰管制砲兵營砲1連(155H自*6)，只是在戰力組成中多了3個上級「增加」給本營之部隊，故僅須在第一段狀況內之兵力欄中，註明「增加」了那些部隊讓下級瞭解，並說明其主要裝備型式(必要時，註明主要裝備數量)、指揮(支援)關係與生效時間，而在任務編組中，不應註明該部隊與本營之關係；當參三為遂行戰術任務，決定要將戰力組成單位實施必要之臨時性編組，以執行其行動時，方才在該單位番號下標示「+、-」號表達其兵力增、減情形，並註明其指揮(支援)關係。
- (三)第一段狀況中之敵軍欄，分別記述業經證實及判斷之敵情資料，為執行任務所必須瞭解者。內容通常為敵軍編組、部署、特點及敵較大可能行動，其中，「敵較大可能行動」在準則範例中僅記述第1條公算最大之行動，然本計畫應為參謀群經過研擬、分析、比較，並奉指揮官核定之「最佳行動方案」，此方案除了具有最大利益，而無嚴重缺點，且最能有效運用戰力以完成任務外，尚應具備「可肆應各個敵可能行動」之特性，故不單只是針對敵最大之行動研擬，而應將參二部門所列之敵較大可能行動2~3條均納入。
- (四)計畫本文第二段所敘述之任務，乃從初始於上級作戰計畫的第三段「各部隊行動」中獲知後，於任務分析時，將其視為「特定行動」，並經參謀群集體列舉各項「推斷行動」及「關鍵行動」後，藉任務分析簡報中向指揮官報告，協助指揮官對任務深入理解，完成內心分析，最後經指揮官核准之本部任務。
- (五)「協調指示事項」中之「指揮官重要情報需求」(CCIR)，其包含「情報蒐集要項」(PIR)、「友軍情資需求」(FFIR)及「保密事項」(EEFI)等。「計畫作為階段」時，指揮官重要情報需求通常與假定事項相呼應，參謀必須盡諸般手段獲取情資，務期儘早使「假定事項」成為「事實」，以利指揮官選擇最佳行動方案與計畫作為之遂行；因此「假定事項」必須在「作戰命令」下發前完成確認。若於「執行階段」，指揮官重要情報需求則在協助指揮官於戰鬥間下達決心，或啟用應變計畫等。

- (六)上級所賦予之任務為至牛牯嶺地區編組陣地實施防禦，然敵軍通過鳳山溪後即將進入我主陣地帶，已不受橋樑限制，無須再依賴既設道路接敵，故其可大膽運用開闊地形充分展開，發揮統合戰力；地區內均為零星城鎮，雖難以藉城鎮達成防禦任務，然可藉地障優勢有效固守，高地前沿一線可發揮武器低伸彈道特性，為確保牛牯嶺地區完整，以掩護旅級和軍團完成整補，最佳防禦陣地前緣應選定為牛牯嶺前緣羊寮港、△127前緣至明新科技大學之線。
- (七)本想定設計機步3營級為獨立作戰，且無空軍及陸航支援，故不考慮空中監偵部隊及掩護部隊，僅須於警戒遲滯地區派遣前方警戒部隊及戰鬥前哨。前方警戒部隊通常由偵察排擔任，依狀況需要可加強兵力至1個連，其位置通常距主陣地帶約2,000公尺以上、在旅砲兵火力支援及通信可構聯之範圍內；機步3營獲配屬砲兵營砲1連(155H自*6)，射程約18,100公尺，依防禦部署火力應區分3分之1在敵，3分之2在我或2分之1在敵，2分之1在我，故偵察排占領之位置應於2,000至9,000公尺之間，建立警戒幕。參考案選定位置為十塊寮、糠榔及湳雅等地，因距主陣地前方6,000公尺，且均位於頭前溪南岸，可早期警報敵情，提供主力部隊充分預警準備時間，掌握頭前溪以南敵軍動態。
- (八)偵察排屬性為偵搜部隊，故其主任務應為依偵搜運用計畫與圖解，查報各項敵軍徵候及情報蒐集要項，其中敵指揮所、砲兵及輜重，均為敵後方之設施，故不應於與敵接觸初期即行歸還，而應藉地物行隱、掩蔽，以諸般手段鑽隙偵搜，方能有效提供目標情報。
- (九)當面摩步273團依其編制判斷表，雖不具航空、特戰等能力，惟新豐高爾夫球場若遭敵機降，將直接危害我陣地後方、指揮所及輜重安全，故應運用偵察排完成偵搜任務逐次歸還之人員，向側後方高爾夫球場形成警戒。
- (十)地形之利用可加強我防禦部隊戰力，故須選定適合我軍特性可發揚戰力並限制敵軍之有利地區。防禦地區通常具有多數地形要點，但考量兵力受限，無法全數占領，應依天候、地形、任務擬定防禦構想，針對敵可能行動，研判我為達成作戰目的而必須占領之支撐要點，適切配置兵力，並利用天然障礙及設置人工阻絕，把握可用時間，加強地形之防禦力。
- (十一)防禦時，通常地區較廣而兵力有限，為期兵力之有效運用，必須選定防禦重點，予以適切配置；故指揮官應考量敵情、地形，研判敵最可能之主攻方面，選定地形上最有利於我達成任務之處，並依防

禦正面、兵力部署、火力分配、工事構築、阻絕設置、預備隊運用及勤務支援等形成重點。

(十二)在作戰透明圖部分，戰鬥支援及勤務支援單位，通常不須標繪，本次試題要求學員繪製工3排、砲兵連、120迫砲、營傷患集中點及營彈藥分配點，是希望藉由圖上位置之選定，磨練步科學員思考戰鬥支援與勤務設施運用。實際作業時，砲兵及120迫砲排，應納入火力支援協調作業組所撰擬之火力支援計畫中，記述於砲兵火力支援計畫並於其透明圖中標繪；而工兵部隊則標繪於障礙物設置計畫之相關透明圖內；另營傷患集中點及營彈藥分配點，將顯示在勤務支援設施透明圖中。

四、第二節作戰計畫評分表：

項目	配分	文字內容/配分60分
首部	3分	保密區分、單位及編號、受文者、地點、時間、字號、參考資料、未寫者或不當每1項扣1分。
任務編組	2分	1.戰力組成(含指揮、支援關係)是否完整？每缺1項扣1分。 2.記述順序是否正確？每錯1項扣1分。 3.編組方式是否適切？不適切扣1分。
第一段 (狀況)	5分	1.是否含敵軍、友軍、兵力、假定事項，每缺1項扣2分。 2.敵軍項是否包含狀軍狀況描述及敵較大可能行動，內容不完整扣1分。 3.友軍項是否包含上、鄰、支、增，內容不完整扣1分。 4.兵力項是否包含增加、減少，內容不完整扣1分。 5.假定事項是否包含敵軍、我軍、友軍、作戰環境，內容不完整扣1分。
第二段 (任務)	5分	1.敘述是否包含五何？每缺1項扣1分。 2.任務敘述錯誤扣3分。
第三段 (執行)	40分	1.指揮官作戰企圖10%內容是否包含作戰目的、重要行動、所望戰果，內容不完整每項扣1分。 2.作戰構想15%內容是否包含全般概念、兵力、火力、情監偵、工兵、防空、化生放核、政戰及持續作戰？每缺1項扣2分，內容不完整每項扣1分。 3.各部隊行動15%是否完整？每遺漏1個單位扣2分，內容不適切每項扣1分。 4.各部隊行動是否與透明圖相符？不符者每項扣1分。 5.各部隊行動記述順序不正確，每單位扣1分。 6.協調指示4%未包含指揮官重要情報需求、風險管控、管制措施，每缺1項扣2分，內容不適切每項扣1分。 7.生效時間1%未敘述扣1分。
第四段 (勤務支援)	2分	每缺1項扣1分。
第五段 (指揮與通資電)	2分	每缺1項扣1分。
尾部	1分	1.附件：列為附件未寫及漏項者，每項扣1分。 2.配佈：未寫者扣1分。 3.簽署：未寫者扣1分。 4.保密區分：未寫者扣1分。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製作

項目	配分	作圖內容/配分40分
一	3分	1.偵察排： (1)未標示者扣3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2)未標示爾後位置扣1分。 (3)代字R及S未寫者扣1分。 (4)警戒幕範圍或延伸距離不適切扣1分。
二	2分	2.戰鬥前哨： (1)未標示者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2)番號及代字G未寫者扣1分。 (3)警戒幕範圍或延伸距離不適切扣1分。
三	12分	3.防禦主陣地帶： (1)未標示者扣12分，欠當者每項扣1分。 (2)未寫陣地編號者扣2分。 (3)未註明FEBA者扣1分。
四	4分	4.戰鬥地境線： (1)未畫戰鬥地境線者，每一項扣2分。 (2)地境線位置及協調點、COP欠當者，每項扣1分。 (3)未律定地境責任階層或單位扣1分。
五	7分	5.預備陣地與補助陣地： (1)未標明預備隊陣地位置扣3分，位置欠當每項扣1分。 (2)未標明補助陣地位置扣4分，位置欠當每項扣1分。 (3)未註記構築優先順序英文代字或已構築未占領(P)符號者扣2分。
六	2分	6.指揮所： (1)未畫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2)符號錯誤扣1分。
七	2分	7.營觀測所與預備觀測所： (1)未畫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2)符號錯誤扣1分。
八	4分	8.火砲位置： (1)未畫砲兵連位置者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2)未畫120砲位置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3)未寫火砲型式數量或符號錯誤者扣1分。
九	4分	9.後勤設施： (1)未畫彈藥分配點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2)未畫傷患集中點扣2分，位置欠當者扣1分。
十		10.其他 (1)凡軍隊符號未指向北方或直、曲射武器未朝向敵方者，每項扣1分，最多扣3分。 (2)未依規定畫座標線扣2分，每缺一角扣1分。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製作

參考文獻

- 一、王偉賢，《陸軍戰場情報準備作業教範(第三版)》〈龍潭、陸軍司令部、民國105年11月〉
- 二、李建昇，《陸軍指揮參謀組織與作業教範(第三版)》〈龍潭、陸軍司令部、民國104年12月〉
- 三、楊太源，《陸軍野戰情報教則(第二版)》〈龍潭、陸軍司令部、民國104年10月〉
- 四、曾銘義，《陸軍裝甲(機步)旅作戰教則(第一版)》〈龍潭、陸軍司令部、民國102年11月〉
- 五、杜慶偉，《陸軍機械化步兵營作戰教範(第三版)》〈龍潭、陸軍司令部、民國101年10月〉